**2023年怀远住建局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

**（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总结**

**一、基本情况**

1.根据上级危房改造相关政策要求，今年调整并扩大政策支持覆盖范围，在往年对于农村贫困户、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等住房实施危房改造的基础上，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度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等、易返贫致贫户的住房列入危房改造审核的范围内。

2.农村危房改造资金以农户自筹为主，政府补助为辅。政府资金采取分类补助，补助标准为：重建房屋户均2.9万元，修缮加固户均1万元。根据年初各乡镇申报怀远县2023年危房改造计划244户，目前已全部竣工并通过验收共拨款673.4万元，2023年工作任务全面完成。

**二、主要做法和成效**

1、精准确定对象。在2022年底原有调查摸底的基础上，结合实际进一步拓展农村安全住房保障范围，并为此做到了排查摸底全覆盖，鉴定全覆盖。今年危房改造范围在原来的农村低保户、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边缘户基础上，扩大到其他脱贫户及低收入群体，通过摸排，各类型对象有危房改造需求的共244户，并完成向省住建厅的申报工作。

2、制定实施方案。为确保完成今年危房改造的各项工作任务，印发了《怀远县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实施方案》，对全县农村低收入群体，包括农村易返贫致贫户、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等、农村低保边缘家庭和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给予支持。

3、开展业务培训。为高质量完成全县农村危房改造，提升危改业务水平，5月，我局组织各乡镇业务骨干参加了蚌埠乡村振兴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政策解读和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及农村建筑工匠技术培训会。10月我局组织全县140位乡村建设工匠进行危房改造质量、安全相关业务知识培训。

4、持续开展农村危房改造动态监测。为做到应改尽改，不漏一户，6月以来，我局对全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集中大排查实施动态监测，发现低收入群体住房存在安全隐患且符合农村危房改造条件的，已全部纳入2023年农村危房改造计划。

**三、问题与建议**

1.农村危房改造补助标准较低，特别是近年来建筑材料价格和人工费用上涨，贫困群众中的重建户危房改造有一定的经济压力，积极性不高，存在畏难情绪。对此，县住建局已会同乡镇有针对性地做好协调沟通工作，按要求做到应改尽改，确保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有保障。

2、增加危房改造补贴金额，减少危房改造受益人的出资比例，真正将好事做好，减轻进行危房改造贫困家庭的经济负担。

**四、2024工作安排**

1.做好2024农村危房改造摸底上报工作。

2.继续做好危房改造领域信访矛盾排查处置工作。

3.做好危房改造、自建房整改及动态监测工作。

4.配合乡村振兴局、审计局、农委、财政、民政等单位做好日常贫困户房屋鉴定、资金审计、农村环境整治等工作。

2023年11月28日